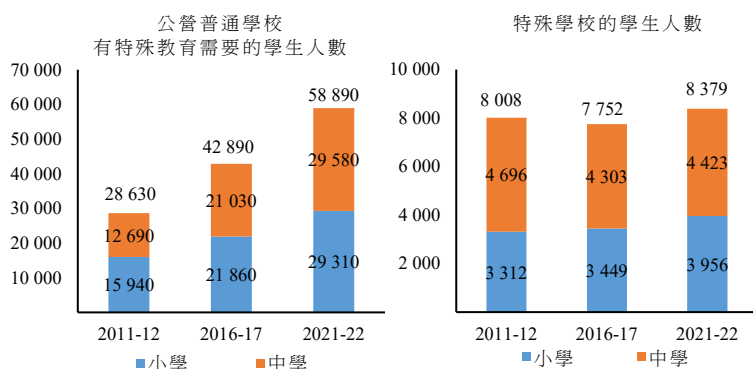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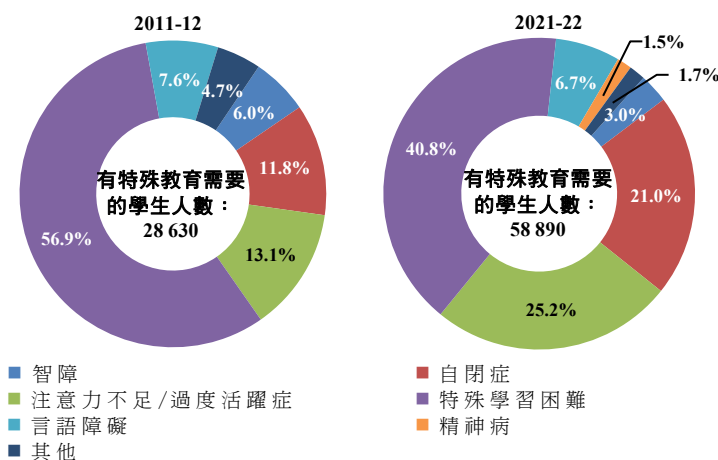
特殊教育需要

圖1 — 公營普通學校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與特殊學校的學生人數



註：(1) 特殊學校包括本地/資助特殊學校及由英基學校協會營辦的賽馬會善樂學校。

圖2 — 公營普通中小學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類別



註：(1) 其他類別包括肢體傷殘、視障及聽障。
(2)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出現共病症的情況常見，然而本圖只顯示每名相關學生所能識別出的主要特殊教育需要類別。
(3) 由於沒有相關資料，2011-2012學年的統計數據並不包括主要症狀是精神病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

圖3 — 本地/資助特殊中小學的學生人數

學校類別	2011-12		2021-22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輕度智障	3 116	39.2%	3 356	40.4%
中度智障	1 756	22.1%	2 275	27.4%
嚴重智障	746	9.4%	717	8.6%
肢體傷殘	932	11.7%	872	10.5%
視障	126	1.6%	126	1.5%
聽障	145	1.8%	57	0.7%
群育學校	775	9.8%	596	7.2%
醫院學校	348	4.4%	312	3.8%
總數	7 944	100%	8 311	100%

註：(1) 本圖及下文所載有關本地/資助特殊學校的數字並不包括英基學校協會營辦的賽馬會善樂學校。

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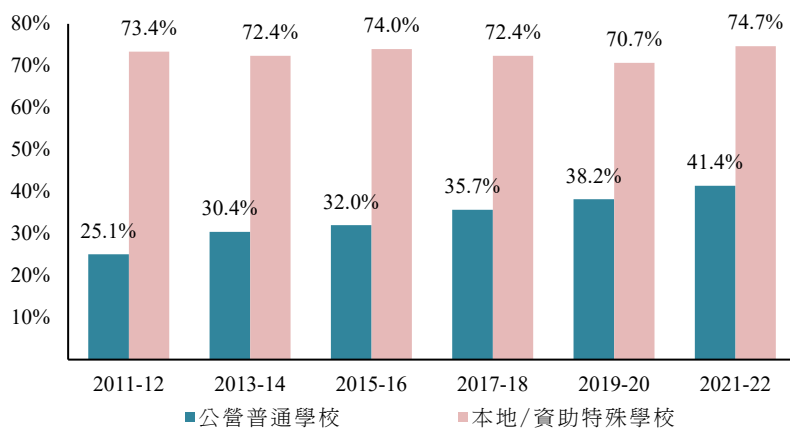
-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是指在學習上有某些困難並需要特別教育支援的學生，其困難包括多種生理及心理的疾病或狀況。在香港，政府採用雙軌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教育機會；有較嚴重或多重殘疾的學童會獲轉介入讀資助特殊學校，以便接受加強支援服務，而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則會入讀普通學校。
- 在過去10年間，隨着學校和家長對特殊教育需要的意識提高，加上識別機制日益改善，被識別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人數有所增加。在2011-2012學年至2021-2022學年期間，公營普通中小學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人數增加超過一倍(圖1)，而他們佔同期公營普通學校學生總人數的比例，亦由4.4%上升至11.0%。
-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被診斷出有多於一種特殊教育需要(或稱“共病症”)的情況常見。較具體而言，在公營普通學校就讀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當中，最常見的主要症狀為“特殊學習困難”，儘管該組別佔學生的比例正在減少(圖2)。隨後的是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及自閉症，而兩者均呈較明顯的增長趨勢。
- 至於入讀本地/資助特殊學校的學生，大部分在專為智障兒童而設的學校上學。在2021-2022學年，相關學生就讀於嚴重、中度或輕度智障學校的比例約為76%，略高於2011-2012學年的71%(圖3)。相比之下，入讀聽障學校的學生人數錄得明顯下降趨勢，相信與聽障學生融入主流學校有關。

特殊教育需要(續)

圖4 — 公營普通學校和本地/資助特殊學校的師生比例

學校類別	2011-12	2016-17	2021-22
公營普通學校	15.1:1	13.0:1	11.8:1
本地/資助特殊學校	5.1:1	4.6:1	4.1:1
-輕度智障	6.8:1	6.0:1	5.1:1
-中度智障	4.1:1	4.1:1	3.6:1
-嚴重智障	4.0:1	3.9:1	3.1:1
-肢體傷殘	4.8:1	4.4:1	3.7:1
-視障	3.4:1	3.3:1	2.3:1
-聽障	3.6:1	2.9:1	2.1:1
-群育學校	5.0:1	3.5:1	2.8:1
-醫院學校	5.9:1	5.5:1	4.6:1

圖5 — 選定類別學校中已接受特殊教育培訓的教師所佔百分比



註：(1) 數字顯示已接受30小時或以上有系統特殊教育培訓的教師所佔百分比。

圖6 — 選定類別學校的流失教師人數及教師流失率

	2017-18	2018-19	2019-20	2020-21	2021-22
公營普通學校					
流失教師人數	1 745	1 969	1 959	1 991	3 389
教師流失率	4.1%	4.5%	4.4%	4.4%	7.4%
本地/資助特殊學校					
流失教師人數	115	157	132	105	190
教師流失率	6.8%	8.5%	7.1%	5.4%	9.4%

註：(1) “流失教師”指在前一學年在本地學校任教，但在有關學年已不再在任何一所本地學校(不論小學或中學)任教的教師。在普通學校與特殊學校之間轉校任教的教師，亦會被計算為“流失教師”。
(2)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師”佔前一學年有關教師總數的百分比。

立法會秘書處
研究及資訊部
資料研究組
2022年12月30日
電話：3919 3181

數據透視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數據透視作為上述意見。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詳情請參閱刊載於立法會網站(www.legco.gov.hk)的責任聲明及版權告示。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ISSH36/2022。

重點

- 在2011-2012學年至2021-2022學年期間，公營普通學校和本地/資助特殊學校的師生比例均有所改善(圖4)。這發展趨勢令人欣慰，因為教師可以投放更多時間和精力支援每名學生，學生亦從而可享受更高質素的學習過程。
- 儘管如此，在過去10年，只有少於半數公營普通學校在職教師曾接受30小時或以上有系統的特殊教育培訓(圖5)。雖然相應的比例在本地/資助特殊學校較高並達至71%-75%，由於就讀於特殊學校的學生一般都有較嚴重的學習困難，需要加強的支援服務，更高的教師培訓比例應是切合需要的做法。事實上，教育局已訂定目標：在2023-2024學年完結時，每所特殊學校應均能達至有85%或以上的教師具備特殊教育資歷。
- 另一值得關注的情況，是公營普通學校和本地/資助特殊學校的流失教師人數及相應教師流失率在2021-2022學年急升(圖6)。教師離職人數及流失率雖高，但教育局認為，學校運作仍然大致正常。可是，就學生的學習需要而言，這種情況也許令人憂慮，尤其是較富經驗教師的離職，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產生的負面影響不容忽視，因新入職教師在處理個別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學習習慣和行為等方面，難免缺乏實際經驗。此外，在人事變動後，一些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亦需要時間與代替離職老師的新教師建立信任關係。

數據來源：教育局的最新數字。